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NK OF CHONGQING CO., LTD.*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63)

(優先股股份代號：4616)

A 股發行的初步詢價期
及
A 股招股意向書主要條文概要

本公告乃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的規定刊發。

茲提述本行日期為2016年4月22日、2016年4月29日、2016年6月17日、2017年4月11日、2017年5月26日、2018年3月16日、2018年4月10日、2018年5月25日、2018年6月11日、2018年6月15日、2019年4月9日、2019年5月22日、2019年5月24日、2019年10月25日、2019年12月9日、2020年3月27日、2020年4月1日、2020年5月13日、2020年8月27日及2020年12月18日的公告，以及本行日期為2016年5月31日、2017年4月11日、2018年5月4日、2019年4月30日、2019年11月21日及2020年4月20日的通函，內容有關A股發行及本行其他相關事項。除非另有定義，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上述公告及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I) A股發行的初步詢價期

如本行日期為2020年12月18日的公告所披露，本行已於2020年12月18日正式獲得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書面通知核准本行A股發行。根據中國適用之法律及法規的規定，本行及A股發行聯席主承銷商將於2020年12月25日（上午9:30至下午3:00）在中國向符合中國法律及法規規定的詢價對象進行初步詢價，以確定發行價格。A股發行的最終規模及發行價格一經釐定，本行將另行發出公告。

(II) A股招股意向書主要條文

本行的A股招股意向書(「A股招股意向書」)全文僅以中文刊發。A股招股意向書、A股招股意向書摘要及相關附錄於2020年12月22日登載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qcbank.com)。A股招股意向書摘要亦於2020年12月22日在多份中國報章(包括《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和《證券日報》)刊登。

下文為A股招股意向書主要條文的概要：

1. A股發行概況

股票種類：	人民幣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幣1.00元
本次發行股數：	不超過347,450,534股(約佔A股發行後總股本的10.00%)。具體發行股數將由董事會按照本行股東大會的授權，根據本行資本需求情況、市場情況予以決定。
每股發行價格：	人民幣[]元
A股發行後每股收益(以[]年經審計的、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前後孰低的歸屬於本行股東淨利潤除以A股發行後總股本計算)：	人民幣[]元
發行市盈率(按A股發行後每股收益[]倍計算)：	[]倍

A股發行前每股淨資產（以截至本行2020年6月30日經審計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淨資產除以A股發行前總股本計算）： 人民幣10.8245元

A股發行後每股淨資產（以截至本行[]年[]月[]日經審計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淨資產和A股發行募集資金淨額之和除以A股發行後總股本計算）： 人民幣[]元

發行市淨率（按每股發行價格除以A股發行後每股淨資產計算）： []倍

發行方式： 將採用網下向詢價對象詢價配售和網上向符合資格的社會公眾投資者定價發行相結合的方式或中國證監會認可的其他發行方式

發行對象： 符合資格的詢價對象和已在上海證券交易所開戶的自然人和機構投資者（中國法律、法規禁止購買的除外）。如任何上述A股發行對象是本行的關連人士，本行將採取一切合理措施以遵守上市地上市規則的有關要求

承銷方式： 由主承銷商牽頭組成的承銷團以餘額包銷方式承銷A股發行的股票

預計募集資金總額： 人民幣[]元；扣除發行費用後，預計募集資金淨額人民幣[]元

發行費用概算： A股發行費用總額為人民幣[]元，其中承銷費及保薦費根據實際募集資金總額的1.22%確定；會計師費用人民幣388.68萬元；律師費用人民幣78.30萬元；用於A股發行的信息披露費用人民幣539.62萬元；發行手續費用人民幣81.47萬元；印花稅按實際募集資金淨額的0.025%確定（以上費用均不含對應的增值稅）

擬上市地： 上海證券交易所

2. 募集資金的運用

經於2016年6月17日舉行的2015年度股東大會、2017年5月26日舉行的2016年度股東大會、2018年5月25日舉行的2017年度股東大會、2019年5月24日舉行的2018年度股東大會及2020年5月13日舉行的2019年度股東大會批准，本行本次A股發行上市所募集的資金在扣除發行費用後，將用於補充本行的核心一級資本，提高本行資本充足率。有關所募集資金的運用詳情，請參閱本行日期為2016年5月31日、2017年4月11日、2018年5月4日、2019年4月30日及2020年4月20日的通函。

3. A股發行前後的股本情況

截至2020年8月31日，本行的總股本為3,127,054,805股，A股發行A股股份不超過347,450,534股，約佔A股發行完成後總股數的10.00%。根據截至2020年8月31日的股東名冊，若按A股發行上限347,450,534股計算，A股發行前後本行的股本結構如下：

股東	股份類別	A股發行前		A股發行後		
		持股數量 (股)	持股比例	股份類別	持股數量 (股)	持股比例
重慶渝富資本運營集團有限公司	內資股、H股	467,665,860	14.96%	A股、H股	467,665,860	13.46%
大新銀行有限公司	H股	458,574,853	14.66%	H股	458,574,853	13.20%
力帆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內資股、H股	294,818,932	9.43%	A股、H股	294,818,932	8.49%
上海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H股	240,463,650	7.69%	H股	240,463,650	6.92%
富德生命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H股	217,570,150	6.96%	H股	217,570,150	6.26%

股東	股份類別	A股發行前		股份類別	A股發行後	
		持股數量 (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數量 (股)	持股比例
重慶路橋股份有限公司	內資股	171,534,800	5.49%	A股	171,534,800	4.94%
重慶市水利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內資股	149,907,306	4.79%	A股	149,907,306	4.31%
重慶市地產集團	內資股	139,838,675	4.47%	A股	139,838,675	4.02%
北大方正集團有限公司	內資股	94,506,878	3.02%	A股	94,506,878	2.72%
重慶北恒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H股	84,823,500	2.71%	H股	84,823,500	2.44%
其他內資股股東	內資股	449,265,542	14.37%	A股	449,265,542	12.93%
其他H股股東	H股	358,084,659	11.45%	H股	358,084,659	10.31%
A股發行	A股	-	-	A股	347,450,534	10.00%
合計	-	3,127,054,805	100.00%	-	3,474,505,339	100.00%

上文所述的A股招股意向書主要條文概要之英文本為其中文本的非正式譯本，如有歧義，概以中文本為準。

本行將根據上市規則及適用之法律及法規就有關A股發行的進一步進展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

本公告的發佈僅為提供信息，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行證券的任何邀請或要約。

代表董事會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軍

中國重慶，2020年12月22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行的執行董事為林軍女士、冉海陵先生、劉建華先生、黃華盛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黃漢興先生、鄧勇先生、楊雨松先生、湯曉東先生、吳珩先生、劉影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星博士、王榮先生、鄒宏博士、馮敦孝博士、袁小彬先生。

* 本行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持有B0206H250000001號金融許可證，並經重慶市市場監督管理局核准領取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91500000202869177Y的企業法人營業執照。本行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並非一家認可機構，並非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及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